

债券简称：19 鸿商 01

债券代码：155502.SH

债券简称：19 鸿商 02

债券代码：155652.SH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鸿商集团”）对外公布的《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8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9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3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4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5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ongshang Industry Holding Group Co.,Ltd.

二、公司债券审核及注册规模

2019年4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03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公司债券。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19 鸿商 02”

1、债券名称：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 鸿商 02”，债券代码为“155652.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7.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5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8月27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8月27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

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19 鸿商 01”

1、债券名称：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 鸿商 01”，债券代码为“155502.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0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3年期。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35%。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7月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7月9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

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 Hongshang Industry Holding Group Co.,Ltd.
注册资本 : 18,181.82 万元
实缴资本 : 18,181.82 万元
注册地址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8 号 30 层
01-03 单元 A 室
法定代表人 : 于泳
成立日期 : 2003 年 7 月 7 日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张振昊
联系电话 : 86-21-60861188
传真 : 86-21-60862188
电子邮箱 : zhangzh@cfc-group.cn
经营范围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除广告),资产管理;计算机专业技术四技服务;计算机及配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以产业投资运营为主的多元化投资控股集团。从总体布局看,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正在打造三个业务板块,即以洛阳钼业为主体的国际化矿产资源行业运营板块、以小康人寿为主体的保险服务板块和以鸿商资本为主体的新兴产业投资板块。

国际化矿产资源行业运营板块:2014年,在完成对洛阳钼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转换及相关整合后,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矿业板块的业务依托下辖子公司洛阳钼业开展。洛阳钼业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业,主要从事基本金属、

稀有金属的采、选、冶等矿山采掘及加工业务和矿产贸易业务。目前主要业务分布于亚洲、非洲、南美洲、大洋洲和欧洲五大洲，是全球领先的钨、钴、铌、钼生产商和重要的铜生产商，亦是巴西领先的磷肥生产商，同时公司基本金属贸易业务位居全球前三。洛阳钼业位居《2021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第1,046位，2021 全球矿业公司40强（市值）排行榜第15位。

保险服务板块：鸿商集团保险服务板块的主要运营实体为小康人寿（原名为中法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小康人寿成立于 2005年12月，总部位于北京，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同时经营前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于2020年12月，小康人寿增资计划获得银保监会批复，注册资本由2亿元人民币增加至30亿元人民币，并改制为内资保险公司。鸿商集团继续作为小康人寿最大股东，同时引进宁德时代、青山控股等世界级产业龙头企业，作为公司战略股东。于2021年5月，小康人寿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正式更名为小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并于2021年7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目前，小康人寿增资后的经营发展战略、团队规划、管理机制和运营系统改造建设等方面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即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新兴产业投资板块：鸿商集团在顺应国家政策导向的前提下大力拓展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业务，专注于产业内生价值的发掘和培育，完善战略性投资结构，以带动整体产业控股布局，促进投资收益的稳健增长。现阶段，发行人战略新兴产业主要投资方向为生物医药、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TMT等行业等领域，所投资的行业在稳定性与成长性之间合理配置。截至2021年12月末，发行人战略新兴产业投资的主要被投资实体包括：宁德时代、纳晶科技、联芸科技、保利协鑫能源和上机数控等。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0.44亿元，较2020年度增幅为53.98%；实现净利润163.47亿元，较2020年度减幅为6.29%。

2021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占比（%）
------	------	------	---------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	1,735.03	1,572.19	99.69
其他业务	5.41	4.39	0.31
合计	1,740.44	1,576.58	100.00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1 年和 2020 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1年度/末	2020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总资产	1,871.28	1,580.09	18.43	-
总负债	1,038.56	848.06	22.46	-
净资产	832.72	732.03	13.75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96	334.61	33.28	主要系本期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	55.50	53.67	3.41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62.10	62.48	-0.61	-
流动比率	1.90	1.87	1.60	-
速动比率	1.45	1.42	2.11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47	175.90	59.45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1,740.44	1,130.31	53.98	主要系本期受铜、钴市场价格上涨以及基本金属贸易业务规模增长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	1,576.58	1,045.49	50.80	主要系本期受铜、钴市场价格上涨以及基本金属贸易业务规模增长的影响，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大幅增加
利润总额	208.13	192.85	7.92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21年度/末	2020年度/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幅度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净利润	163.47	174.43	-6.28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3.90	162.48	-5.28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29	137.14	1.57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76.79	260.31	6.3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1.75	92.20	-11.3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1.81	-86.49	-16.9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7.70	15.96	512.16	主要系本期基本金属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 融资规模同步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3.54	45.64	-4.60	-
EBITDA 利息倍数	11.20	11.27	-0.62	-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 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19鸿商01”

根据《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相关内容约定，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9.5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19鸿商02”

根据《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相关内容约定，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19鸿商01”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截至2019年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19鸿商02”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截至2019年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 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

“19 鸿商 01、19 鸿商 02”为无担保债券。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以保证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债券募集说明书。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承诺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中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及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还本付息方式	报告期内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55502.SH	19 鸿商 01	已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 年 7 月 9 日	3	2022 年 7 月 9 日
155652.SH	19 鸿商 02	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 年 8 月 27 日	3	2022 年 8 月 27 日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19鸿商02”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年6月14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19鸿商01”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年6月14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 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7日